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能科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2014年修订）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环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件批准，环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00万股，每股发行价15.21元，募集资金总额27,378.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24,403.00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会字（2015）第1633号《验资报告》验证。环能科技将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4,403.00
减：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14,069.6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282.43
加：利息收入	123.29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9,174.23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环能科技、中信建投证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新城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城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3家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环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名称	银行帐号	期末余额	账户类别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新城支行	1001300000381145	60,105,466.97	活期存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39810188000447579	7,526,943.64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城支行	511611011018010076950	24,109,903.64	活期存款
合计		91,742,314.25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环能科技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中信建投证券、专户开设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已经公告披露。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规，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四、2015年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4,403.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52.0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年：15,352.0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否	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22,045.00	22,045.00	14,069.63	14,069.63	63.82%	2016年6月30日	2,552.66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375.80	2,375.80	1,282.43	1,282.43	53.98%	2016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420.80	24,420.80	15,352.06	15,352.06	62.86%	-	2,552.6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未达到计划投资进度主要是由于办公楼装修、厂区附属工程延期所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投资进度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布局调整，营销网络建设由之前侧重冶金、煤炭市场，调整到以市政水环境领域为重，从而有所滞后。										
项目可行性发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 8,744.14 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1,188.71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 9,932.85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该置换已经过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5)第 3852 号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本报告披露事项外，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应披露但未披露的问题及其他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环能科技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 9,932.85 万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15）第 3852 号）进行了验证。2015 年 5 月 8 日，环能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环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未产生超募资金。

五、募集资金项目的变更或违规使用情况

环能科技 201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或违规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环能科技《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众会字(2016)第2908号”。报告认为，环能科技董事会编制的《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环能科技201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环能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报告与文件等，并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财务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

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环能科技2015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环能科技编制的《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罗贵均

彭建军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